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承办分支机构信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更名而来，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 A 区 14 楼 a 单元 19 室，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 3,051 人。其中，共有合伙人 106 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共有注册会计师 860 人，较上一年净增

375 人；包括注册会计师在内，总计有 2,853 名从业人员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8,157.19 万元；2018 年度业务收入共计 69,904.03 万元；2018 年承担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务，合计收费 11,245.3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矿产资源、工程地产（含环保）、软件和信息技术、文体娱乐、金融证券等多个行业，其资产均值为 73.48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该所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自成立以来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立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1997 年 7 月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具有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在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方面具有多年执业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林玉枝，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4 年 8 月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14 年 7 月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本期签字会计师：郑金燕（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 9 月开始从事审计业务，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3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9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9.8万元。2019年度审计费用系按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并综合考虑其团队专业能力和经验以及实际投入项目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与2019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将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本次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